華南金融集團

伊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SOUTH CHINA INSURANCE CO., LTD.

總公司:11071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0號5樓 聯絡處:11072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3樓、4樓 電話:02-2758-8418 2756-2200(代表號)

免費申訴電話:0809-005607

※要保人可透過本公司免費服務電話(0800-010850)、網站(http://www.south-china.com.tw)或總公司、分公司及通訊處查閱公開資訊文件。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 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詳細承保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本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華南產物貨物運送人責任保險動植物附加條款

106.12.08(106)華產企字第 350 號函備查

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華南產物貨物運送人責任保險(以下簡稱本保險單)後,加 繳保險費,投保華南產物貨物運送人責任保險動植物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本 公司同意對動物、植物之毀損滅失,負賠償之責,但仍以被保險人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 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始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第二條 約定事項

- 1. 保險標的物在保單生效時之健康狀況必須是良好的。
- 2. 任何由於接種、及接種之後的效果、禁止進口、未通過檢測、或因傳染病遭管理當局撲 殺,所致的損害皆不在承保範圍內。
- 3. 檢疫期間之索賠必須要有官方出具之死亡原因確認。
- 4.保險標的物為______,每_____賠償上限為_____。

第三條 條款的適用

本保險單所載事項與本附加條款牴觸者,以本附加條款記載事項為準。